

中共云南省委组织部 中共云南省委老干部局

〔2024〕—38

中共云南省委组织部 中共云南省委老干部局 关于印发《发挥“云岭银发”人才作用推进 兴边富民行动的十条措施》的通知

中共保山、红河、文山、普洱、西双版纳、德宏、怒江、临沧州（市）委组织部、老干部局，省直有关单位组织人事部门、离退休干部工作部门：

现将《发挥“云岭银发”人才作用推进兴边富民行动的十条措施》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2024年5月17日

发挥“云岭银发”人才作用推进兴边富民 行动的十条措施

为认真落实党中央有关部署要求和省委工作安排，深入实施“云岭银发”助力兴边富民行动，现结合实际，提出如下工作措施。

一、突出党建引领，凝聚工作合力

（一）健全建强抵边村（社区）离退休干部党组织。结合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关于加强新时代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工作部署要求，2024年内，每个州（市）对本地区抵边村（社区）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建设情况进行一次全面摸排，对符合条件的抵边村（社区）离退休干部党组织要应建尽建；认真执行《云南省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党建联络员选派管理办法（试行）》，组织党建联络员指导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开展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强化党建引领，激发组织活力；以“六好”（组织设置好、班子建设好、党员队伍好、学习活动好、作用发挥好、制度坚持好）离退休干部模范党支部创建为抓手，到2025年，培树一批抵边村（社区）优秀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和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党建联络员，积极争创

一批离退休干部“模范党支部”和“云岭先锋红旗党支部”。

（二）推动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与抵边村（社区）党组织融合共建。探索创新党建与发挥作用相融促进途径和方式，通过建立完善离退休干部党建融入抵边村（社区）机制，积极开展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与抵边村（社区）党组织融合共建，着重在深化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建设和常态化培育银发先锋之家、老专家工作站、老党员工作室等方面有新举措、新亮点。组织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与抵边村（社区）党支部结对共建，着力打造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与抵边村（社区）党组织融合共建示范点，示范带动更多老同志为兴边富民增添正能量。

二、发挥独特作用，开展志愿服务

（三）在经济社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上发挥推动作用。动员有理论方面特长的离退休干部，深入抵边村（社区），围绕宣传党的创新理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开展理论宣讲；畅通渠道，组织引导离退休干部常态化开展建言献策，建立反馈机制，为党委政府建箴言、献良策；引导结对共建的离退休干部党支部积极参加抵边村（社区）党组织开展的活动，为兴边富民献计出力；选派责任心强、经验丰富的离退休干部，到有需要的重点非公企业，开展政企对接、科技攻关、融资服务等活动，协助加强企业党组织建设，助力高质量发展。

（四）在党委政府中心工作、重点任务推进上发挥助力作用。结合“万名人才兴万村”行动和“百名省直老专家基层行”志愿服务活动，有针对性地选派基层工作经验丰富的老专家、老科技工作者组建志愿服务队，深入抵边村（社区）开展志愿服务活动，示范带动边民参与“现代化边境幸福村”建设；积极申报“银龄教师”行动计划，推动教育教学质量和管理水平提升；组织引导离退休干部参与边关界务巡察、边境通道和口岸通关服务，组织边民开展“升国旗、唱国歌、走边关、守国门”活动，解读宣传边境界务知识、界务管理、界务政策和边境小康村建设政策，力所能及做好宣传引导群众、调解矛盾纠纷等工作，在强边固边中争先锋、当表率；组织引导离退休干部参与民族宗教政策宣传教育和各类文化交流活动，助力实施兴边富民工程、“润土培根”工程、“幸福花开”工程等，示范带动边民参加邻里守望、邻里互助、互动交流活动，助力形成人心和善、民族和睦、宗教和顺、社会和谐的良好氛围。

（五）在文化传承、培育时代新人上发挥促进作用。充分发挥老干部活动中心、老年大学、老干部文体社团等学习活动阵地优势，每年赴抵边村（社区）开展送文化、送教育、送健康等活动，提升中华文化在抵边村（社区）影响力；组织引导离退休干部在教育管理好子女、孙子女等后辈基础上，深入开展“传承红色基因·争做时代新人”“红领

巾听五老讲故事”“老少共筑民族情”等教育活动，组织“五老”宣讲团深入机关、村社、学校、企业等开展宣讲活动；深化“关爱明天、普法先行”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动员公检法司等部门离退休干部到抵边村（社区）担任法治副校长、法律辅导员、普法宣传员，助力青少年开拓视野、成长成才。

三、坚持系统谋划，推进任务落实

（六）注重实际实效。结合本地区和离退休干部发挥作用实际，按本州（市）辖抵边村（社区）总量30%的比例研究确定“云岭银发”人才帮扶抵边村（社区）的总数，按15%的比例确定“云岭银发”助力“兴边富民”示范点的总数，到2025年，8个州（市）组织“云岭银发”人才帮扶不少于100个抵边村（社区），打造不少于50个“云岭银发”助力“兴边富民”示范点。鼓励基层在尊重客观规律基础上，围绕公开领域、内容、渠道等方面积极探索、大胆试验，创造性开展工作。

（七）坚持标准条件。发挥“云岭银发”人才作用推进兴边富民行动示范点创建要注重系统性、整体性和协同性，综合考虑代表性、示范性和操作性，在贯彻落实“云岭银发助力+”系列实施意见基础上，坚持“有专业服务团队、有政治过硬支部、有核心骨干力量、有日常运行保障、有科学管理机制”，“领头雁骨干能力强、党支部建设工作强、乡土

人才发掘使用强、正能量作用发挥强、特色化工作品牌强”的“五有”“五强”总体标准和“成熟一批选树一批”的原则实施创建，示范打造要突出政治引领性、事迹先进性、广泛代表性、品牌特色性和服务群众性。

四、加强组织领导，提升行动效果

（八）注重统筹推进。每个州（市）党委组织部、老干部局要明确工作目标、履行主体责任、发挥主体作用，推动省、州（市）、县（市）直部门将发挥“云岭银发”人才作用推进兴边富民行动和定点帮扶工作紧密结合、协调推进，形成工作合力。

（九）打造工作品牌。加强对抵边村（社区）离退休干部发挥优势作用骨干培训，充实完善银发人才库，建立健全长效运行机制，充分发挥集聚带动效应，提升离退休干部发挥作用质量和社会影响。结合边境县（市）实际，聚焦抵边村（社区）群众所需所盼，以打造“银发聚力彩云南”工作品牌为抓手，科学设计载体，集中打造服务质量较优、工作实效性较好、社会影响较大，具有地域、行业、民族特色和较高知名度、影响力的“云岭银发”志愿服务品牌，组织引导离退休干部讲好“三边三好”故事。

（十）深入总结经验。2025年12月前，省委组织部、省委老干部局按照“党建业务有融合、刚性举措有落实、难题破解有进展、常态推进有机制、发挥作用有突破、重

点任务有成效”总体标准全面系统总结，认真分析“云岭银发”助力兴边富民行动开展以来的工作成效，推广典型经验做法。